

信用评级公告

信评委公告 [2025] 243 号

中诚信国际关于关注威海蓝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收到山东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

威海蓝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海蓝创”或“公司”）目前存续公开发行的债券“18 威蓝专项债/PR 威蓝债”由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进行相关评级工作。2025 年 6 月 23 日，中诚信国际出具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18 威蓝专项债/PR 威蓝债”的信用等级为 AA，评级结果有效期为受评债券的存续期。

2025 年 7 月 11 日，威海蓝创发布《威海蓝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山东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公告称：“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以下简称“山东证监局”）出具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经查，威海蓝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部分债券存在非市场化发行的情况。山东证监局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下发了《关于对威海蓝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赵堂朝、张明军、黄建伟、孙强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5]51 号），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80 号）第六十八条以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222 号）第六十九条的规定，决定对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

针对上述事项，中诚信国际已与公司取得联系并了解相关情况。根据公司反

馈，公司收到警示函后，积极响应监管要求，及时通过出具整改报告、加强内部监管、健全内控制度等方式进行了整改，未来公司将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确保债券发行过程中的关键信息能够及时、全面地公开，提升发行流程透明度，并将优化定价机制，建立科学、合理的债券定价机制，充分考虑市场因素，确保债券定价的公开性和合理性。

中诚信国际认为，上述事项暂未对公司信用等级产生实质性影响，但对公司的信誉及融资环境产生一定不利影响，公司的再融资能力和治理管控能力有待提高。中诚信国际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及对公司再融资状况的影响，并在上述债券存续期内对公司未来经营管理和整体信用状况保持持续跟踪。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三十日